

渤海理财财收有略系列固定收益类二年封闭式 理财产品 2026 年 8 号 2026 年半年度报告

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理财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，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。产品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理财非存款，投资需谨慎。

产品管理人：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产品托管人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 告 期：2026 年 03 月 03 日-2026 年 06 月 30 日

第一章 基本信息

产品名称	渤海理财财收有略系列固定收益类二年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6 年 8 号
产品代码	CSFB2Y26008
登记编码	Z7008426000006 (可在中国理财网 www.chinawealth.com.cn 查询产品信息)
募集方式	公募
运作模式	封闭式净值型
投资性质	固定收益类
风险等级	二级(中低) (该等级为理财产品发行机构评定结果)
产品起始日期	2026-03-03
产品终止日期	2028-03-28

第二章 净值、存续规模及收益表现

2.1 报告期内产品净值情况

销售代码	时点指标：报告期末				区间指标：报告期间	
	日期	份额净值	累计净值	资产净值 (元)		年化 收益 率
CSFB2Y26008 A	2026-06-30	1.005677	1.005677	63,358,245.07	成立至今	1.73%
CSFB2Y26008 B	2026-06-30	1.005185	1.005185	1,073,537.34	成立至今	1.58%
CSFB2Y26008 C	2026-06-30	1.005513	1.005513	6,960,075.86	成立至今	1.68%

注：成立不足一个月，不展示年化收益率。

2.2 报告期内产品收益分配情况

销售代码	收益分配 基准日	权益 登记日	除息日	红利 发放日	每份额现金分红 (元)
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

3.1 报告期内产品投资策略

利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，通过对相关金融资产的合理配置，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，追求稳定合理的回报。产品运作方面，注重建仓高评级债券提升组合流动性，平衡收益与波动。

3.2 产品未来表现展望

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进行综合评估、以票息和杠杆策略为主，积极平衡流动性与收益性，择机把握债市调整形成的波段操作机会，获取资本利得、控制风险敞口，努力为客户提供稳健的产品收益。

3.3 报告期内产品运作合规守信情况

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声明：

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，在报告期内产品运作严格遵守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，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、安全高效的原则，在认真控制产品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为产品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。

第四章 资产持仓

4.1 期末产品资产持仓情况

序号	资产类别	穿透前占总资产比例	穿透后占总资产比例
1	现金及银行存款	3.50%	7.80%
2	同业存单	0.00%	0.23%
3	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	0.00%	2.50%
4	债券	0.00%	52.71%
5	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	19.60%	18.50%
6	权益类资产	0.00%	0.00%
7	金融衍生品	0.00%	0.00%
8	境外资产	0.00%	0.00%
9	商品类资产	0.00%	0.00%
10	另类资产	0.00%	0.00%
11	公募基金	0.00%	18.03%
12	私募基金	0.00%	0.00%
13	资产管理产品	76.91%	0.00%
14	委外投资——协议方式	0.00%	0.00%
15	其他资产	0.00%	0.23%

注：上表数据因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，可能存在尾差。

本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的穿透后杠杆率为 106.0346%。

4.2 期末产品持有的前十项资产（穿透后）

序号	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资产代码	持有金额（元）	占总资产的比例
1	国元·安鼎02117号资产管理（固定收益类）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	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	A20260426405	14,002,097.19	18.50%
2	现金及活期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CASH	5,907,284.06	7.80%
3	汇安恒利39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公募基金	009305	2,103,116.17	2.78%
4	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公募基金	511360	1,558,249.55	2.06%
5	国家开发银行2025年第二十七期金融债券	债券	250220.IB	1,488,326.89	1.97%
6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(第一期)(债券通)	债券	232680001.IB	1,180,479.49	1.56%
7	R0012026063020260701	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	S20230411563-20260630-1131	1,050,188.84	1.39%
8	红塔红土盛兴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公募基金	010294	850,061.71	1.12%
9	东财瑞利债券	公募基金	018444	809,542.77	1.07%

	型证券投资基金				
10	北京首都开发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(品种二)	债券	259995. SH	677, 328. 73	0. 89%

4.3 报告期末持有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

序号	融资客户	项目情况	投资本金 (元)	剩余融 资期限 (天)	到期收 益分配	交易结构	风险 情况
1	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国元·安鼎 02117 号资产管理(固定收益类)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	14,000,000.00	615	4.5508%	信托贷款	正常

4.4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

4.4.1 产品持有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

序号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交易种类	买入金额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152395.SH	20 津资 01	发行	18,298.60	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
2	102501652.IB	25 鲁钢铁 MTN014	发行	14,843.23	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3	012680525.IB	26 鲁钢铁 SCP002	发行	39,725.29	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4	132680059.IB	26 金开新能 GN002(碳中和债)	发行	127,895.02	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5	242680005.IB	26 兴业银行永续债 01BC	发行	19,922.40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6	232680010.IB	26 兴业银行二级资本债 02	发行	22,175.56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7	113052.SH	兴业转债	发行	5,267.63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8	012582626.IB	25 津渤海 SCP005	发行	39,725.29	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

4.4.2 其他关联交易

序号	资产代码	资产名称	交易种类	交易金额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R007	R007	债券卖出回购	209,588.65	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兴业添天盈货币基金）

2	243770.SH	25 川金 01	债券卖出	17,820.38	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3	280122.SH	25 金城 F1	债券卖出	15,145.73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4.4.3 向关联方支付的费用

序号	交易种类	交易金额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托管费	4,245.38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	销售服务费	28,256.57	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3	管理费	216.03	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第五章 风险分析

5.1 理财投资组合流动性风险分析

为保障投资组合的变现能力与产品到期安排相匹配，本理财产品管理人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销售协议，通过合理安排投资品种和期限结构、控制资产持仓集中度等措施，对理财投资组合的流动性进行管控，降低产品流动性风险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产品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，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。

5.2 理财投资组合其他风险分析

为保障投资组合风险可控，本理财产品管理人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销售协议，针对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等相关风险建立完善的风控机制，在投资运作过程中综合采用多种措施，降低产品相关风险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产品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等事件，相关风险总体可控。

第六章 投资账户信息

序号	账户类型	账户名称	账户号码	开户单位
1	资金托管账户	渤海理财有限责 任公司财收有略 二年 26 年 8 号	44127010010135 2106	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

第七章 理财投资合作机构信息

序号	投资合作机构名称
1	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2	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3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4	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5	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6	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7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
8	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9	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10	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注：上表数据为报告期末日终的存量情况。

第八章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

无其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。

第九章 托管人报告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明：

报告期内，托管人严格遵守《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约定诚信、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，不存在损害理财产品投资者利益的行为。

报告期内，托管人根据自身能够获取的数据和信息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規规定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的约定，对管理人在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、资产净值的计算、收益的计算、理财产品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、复核和审查，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利益的行为。

托管人根据自身能够获取的数据和信息，认真复核了管理人编制的同期定期报告中的产品收益表现、主要财务指标、投资组合情况、份额变动及收益分配情况等穿透前的财务数据（具体内容以报告实际披露情况为准），认为其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